

2019 年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提供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有关政策、法规咨询；受委托办理辖内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流动人员居住证登记、计划生育管理、有关税收征管相关工作；受委托免费提供房屋租赁信息；指导各社区的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相关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 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9.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325.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4.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2.64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34.4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3.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本年收入合计	23	489.85	本年支出合计	49	489.8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489.85	总计	52	489.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9.85	48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5.41	32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39.06	3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39.06	3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6.35	28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07.94	10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8.41	17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1	1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1	14.2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9.85	48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8	1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2	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4.46	13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4.46	13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4.46	13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9.85	48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9.85	455.70	34.1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5.41	307.70	17.71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39.06	39.06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39.06	39.06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6.35	268.64	17.71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07.94	107.94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8.41	160.70	17.7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1	14.2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1	14.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8	10.18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9.85	455.70	34.15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2	4.0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4.46	118.02	16.44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4.46	118.02	16.44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4.46	118.02	16.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	13.1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9.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25.41	325.4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4.21	14.21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64	2.6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34.46	134.4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3.13	13.1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489.85	本年支出合计	50	489.85	489.8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489.85	总计	54	489.85	489.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89.85	455.70	34.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5.41	307.70	17.71
20101	人大事务	39.06	39.06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39.06	39.06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6.35	268.64	17.71
2010350	事业运行	107.94	107.94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8.41	160.70	17.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1	14.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1	14.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8	10.1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2	4.0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89.85	455.70	34.1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4	2.64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4	2.6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4.46	118.02	16.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4.46	118.02	16.4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4.46	118.02	16.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3	13.1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3	13.1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	13.1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2.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2
30101	基本工资	22.58	30201	办公费	1.78
30102	津贴补贴	53.8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9.0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1
30107	绩效工资	8.88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1.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2	30207	邮电费	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75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9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6
30309	奖励金	2.64	30229	福利费	3.7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44.78		公用经费合计	10.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1	0.00	1.31	0.00	1.31	0.00	1.31	0.00	1.31	0.00	1.3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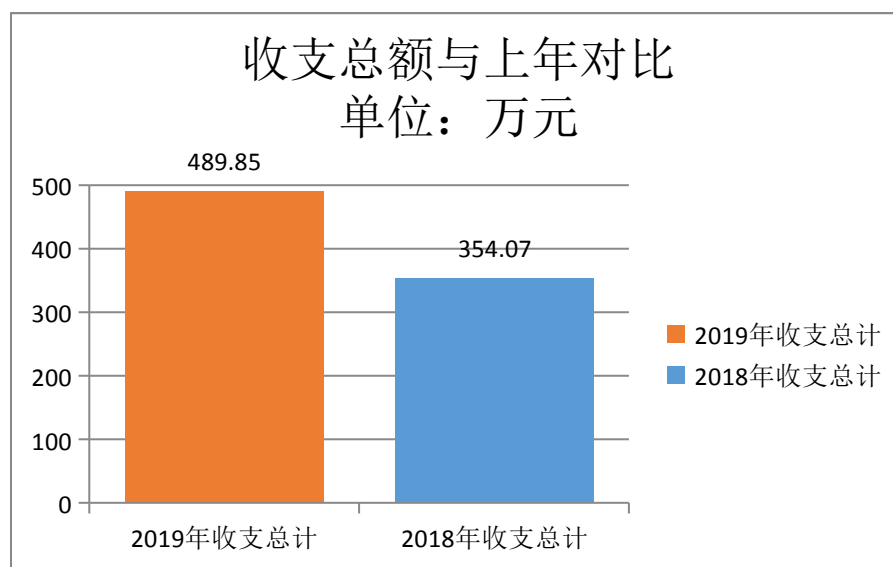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11	0.11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0.00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11	0.11	0.00
其他收入	0.11	0.11	0.00
其他收入	0.11	0.11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489.8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5.78 万元，增长 38.35%。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方面增加。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总收入 489.8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89.8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9.8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5.78 万元，增长 38.35%，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方面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5.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7.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总支出 489.8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89.8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55.7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1.63 万元，增长 40.62%，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方面增加。

2. 项目支出 34.1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5 万元，增长 13.83%，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

增减变化。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89.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9.8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5.78 万元，增长 38.35%；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方面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加--%（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89.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8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86.57 万元，增长 61.52%。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方面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加--%（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39.06 万元，占 7.98%，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主要用于 2019 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奖励；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07.95 万元，占 22.04%，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统发工资和津贴（事业）及

事业单位公用经费、工会经费及福利费等；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178.41 万元，占 36.42%，主要用于补充雇员及编外合同制人员经费、行政单位住房改革补贴及街道机动财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18 万元，占 2.08%，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02 万元，占 0.8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64 万元，占 0.54%，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事编人员计生奖励补贴；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134.46 万元，占 27.45%，主要用于出租屋雇员经费；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13 万元，占 2.6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事编人员住房公积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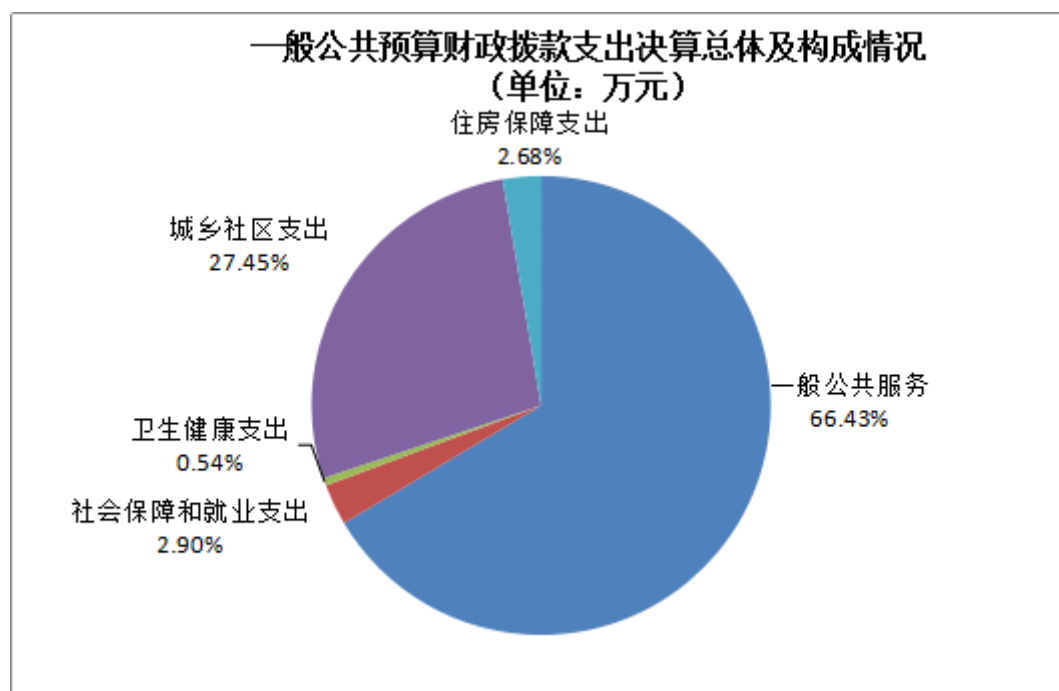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5.78 万元，增长 38.35%。主要原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雇员工资从 6 万元调增到 7.3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5.41 万元，占 66.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1 万元，占 2.90%；卫生健康支出 2.64 万元，占 0.54%；城乡社区支出 134.46 万元，占 27.45%；住房保障支出 13.13 万元，占 2.68%。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03.28 万元，支出决算 489.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5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3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调增及部分工作经费调整等。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0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4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事编人员调出调整。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178.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 中对雇员及编外合同制人员经费中增加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没有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年初预算于年中进行了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没有差异。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134.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雇员的离职调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没有差异。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455.7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46%。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二是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人员经费 444.78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442.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 万元，公用经费 10.92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2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支出 0.0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 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无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1 万元，完成预算 1.31 万元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31 万元，完成预算 1.31 万元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按照实际工作需要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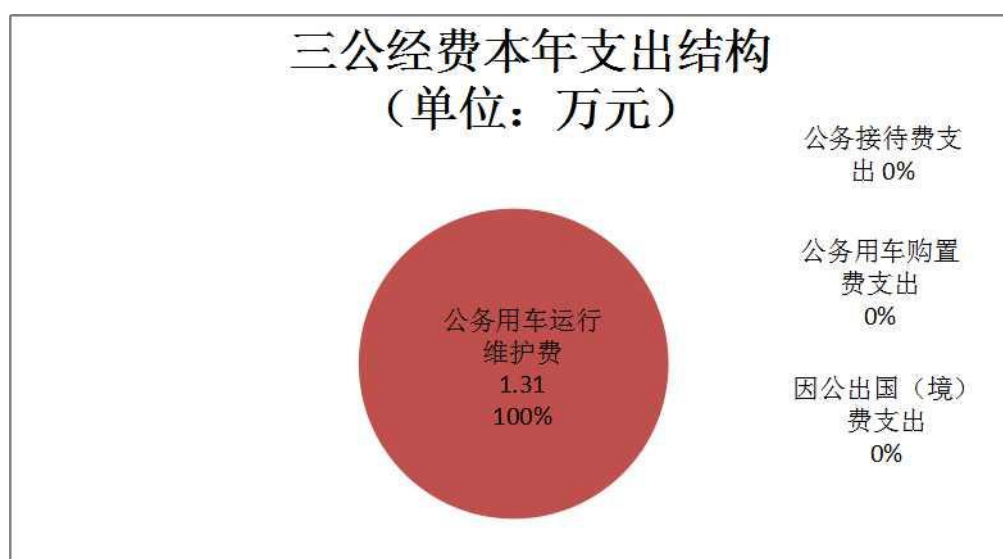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31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我出租屋一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31 万元，2019 年我出租屋一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街道公务用车日常运行及维护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19 年我出租屋一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三)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我街道出租屋一个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无。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部门非机关单位，不存在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岗

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及保障日常巡查任务。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11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0.11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收入、收入无；专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罚没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捐赠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其他收入 0.11 万元，占 100.0%，包括固定资产报废收入。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街道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一定效果，进一步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性。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20.00 万元，其中 1000 万以上的项目 0 项、涉及资金 0.0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科学性有明显的推动效果，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性起到提升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1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20.00 万

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1 个，共 2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街道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一是部门整体与项目相结合，构建部门整体监控系统；二是支出进度与目标任务相结合，细化部门整体监控内容。其中，“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综合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16.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20%。主要产出和效果是：强化责任，继续做好出租屋人屋纳管、隐患排查，出租屋租赁备案、税费代征工作。代征税收情况，总体代征税收同比增长 22.79%，催缴欠税大户多户，来穗人员情况辖内来穗人员总数 28200 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489.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9.8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2019 年，龙凤街出租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出新招、出实招、出硬招，久久为功，善作善成，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使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各项工作取得新进步：

龙凤街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家重大决策部署作为头等大事和首要政治任务，立足街道基层实际，做到学习领会再深入，贯彻落实再扎实再有力。

（一）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街道班子领导带头学习贯彻，通过中心组学习、党工委会议上组织开展“第一议题”学习，参加专题学习、专题研讨等，深入领会精神实质。通过领导到社区、企业进行宣讲和督导，“三会一课”等形式，在全街兴起学习宣传热潮。

（二）强化责任，继续做好出租屋人屋纳管、隐患排查工作。流管中心根据各社区出租屋的变动情况，以片为单位，每周二、四进行夜间清查行动。利用夜间摸排白天未能上门的出租屋，排查出租屋各类隐患，完善信息通报制度，规范出租屋管理有效提高我街流动人员的登记率。

（三）强化联动，积极配合各部门开展出租屋清查整治行动，完成阶段性工作任务。根据各时期街道工作重点，积极配合各职能部门开展出租屋消防安全、生产安全、五类车等整治清查行动。按要求完成上级下达的出租屋烟感器安装、电动车充电柜设点等工作任务。

（四）强化指导，做好出租屋租赁备案、税费代征工作。加强出租屋租赁备案宣传工作，积极探索出租屋税费代征新思路，努力完成上级下达的工作任务；积极配合职能部门开展出租屋租赁备案、税费追缴执法检查等工作。

（五）强化队伍建设，提高管理人员综合素质。加强纪律教育，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真正实现以制度管人；加强业务培训，特别是新政策、新法规培训，不断提高管理员业务水平；开展多种形式的素质教育，不断提高管理员综合素质，增强对单位的责任感、归属感。

回顾 2019 年，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工作任务繁重，取得的工作成绩离不开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各有关单位的帮助，离不开全街干部职工的智慧和汗水，离不开辖区人民的支持和理解。

展望 2020 年，任重而道远。2020 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是我们国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一年，让我们只争朝夕，不负韶华，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的部署，强化政治担当、历史担当和责任担当，牢记初心和使命，躬身入局，攻坚克难，奋力谱写龙凤发展新篇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